

## 主要讀經及其他應用經文：路加福音 18:18-30

1. 路加福音 18:18-30 v18 有一個官問耶穌說：良善的夫子，我該做甚麼事才可以承受永生？v19 耶穌對他說：你為甚麼稱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沒有良善的。v20 誠命你是曉得的：不可姦淫；不可殺人；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當孝敬父母。v21 那人說：這一切我從小都遵守了。v22 耶穌聽見了，就說：你還缺少一件；要變賣你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v23 他聽見這話，就甚憂愁，因為他很富足。v24 耶穌看見他，就說：有錢財的人進神的國是何等的難哪！v25 駱駝穿過針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v26 聽見的人說：這樣，誰能得救呢？v27 耶穌說：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卻能。v28 彼得說：看哪，我們已經撇下自己所有的跟從你了。v29 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人為神的國撇下房屋，或是妻子、弟兄、父母、兒女，v30 沒有在今世不得百倍，在來世不得永生的。
2. 利未記 18:5 所以，你們要守我的律例典章；人若遵行，就必因此活著。我是耶和華。
3. 馬太福音 6:24 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瑪門：財利的意思）。
4. 箴言 8:20-21 我在公義的道上走，在公平的路中行，使愛我的，承受貨財，並充滿他們的府庫。
5. 馬太福音 4:18-22 耶穌在加利利海邊行走，看見弟兄二人，就是那稱呼彼得的西門和他兄弟安得烈，在海裡撒網；他們本是打魚的。耶穌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他們就立刻捨了網，跟從了他。從那裡往前走，又看見弟兄二人，就是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他兄弟約翰，同他們的父親西庇太在船上補網，耶穌就招呼他們，他們立刻捨了船，別了父親，跟從了耶穌。

**講道題目：**人生的十字路口

**講道牧師：**潘毅良傳道

**前言：**

在我們的人生中常常都要面對抉擇，大的事情好像是選那一所大學讀書？做那一個行業？在那裡定居？到比小的事情，例如：上教會要選那件衣服？午餐吃什麼？也需要去思考和決定。做選擇是不容易的，所以才有種病叫做「選擇困難症」，有這個病的人是沒救的。有一次我問我太太，你平常是如何做決定的呢？比如說，當年，我跟你表白心意之後，你是為甚麼決定答應跟我交往的呢？你是如何可以做那麼好的決定的呢？她很坦白的跟我說：「其實當年你表白之後，我真的是回家做了一個小小的清單，列出很多個條件和原因，看看合不合適，然後才做決定的。譬如：有沒有車？有沒有房？讀書行不行？興趣愛好是什麼？…等等，但是你什麼也達不到標準，沒有車、沒有房、讀書又不行、而且人又不是特別帥」。所以，我太太說，最後她就是禱告之後，也不知道為甚麼，就答應我了。可能覺得我太可憐了！

這就是我太太面對抉擇時候的方法，其實最後都是她的禱告，跟隨神的心意，是很屬靈的。基督徒做選擇就應該是這樣的。今天講道的題目是「人生的十字路口」，路加福音 18:18-30(經文一)，是關於永生的代價的教導。耶穌面對著一個有錢的官員，祂只是挑戰他一件事情，就是要錢？還是要跟隨神選擇生命？人有時候站在十字路口上，是要做一個選擇下決定的。

有人說這位有錢的官是一個貪心自私的人，但如果我們認真去看，他可能不是我們想像那樣的差，至少耶穌沒有說他是一個貪財的人。但是，耶穌就要他只能二選一，要他在生命中放下一切跟隨神。我們在神面前有沒有面對過同樣的掙扎呢？這位財主的情況也可能同時是你和我，在生命中遇上了選擇的問題。

### 一、誰是善良的？(路加福音 18:18-20)

路加福音 18:18-20(經文一)，一個做官的來到耶穌的面前，這就是對話的開始，他去請教耶穌，稱讚祂是「善良的老師」，表示他是十分尊重耶穌的。希望能夠幫助他，明白甚麼事情可以承受永生。對猶太人來說，承受永生並不是一個他們常常掛在口邊，「信耶穌得永生」的想法。以色列人守著律法傳統。利未記 18:5(經文二)。對當時的猶太人而言，他們生下來就是神的選民，他們以此為自豪，所以猶太人都是信有神。但是，猶太人關注的其實是如何守律法得以存活。這個官問這個問題背後的動機，是要問如何去行律法，成為一個如同耶穌一樣的義人。按著神的律法生活，討神喜悅，最後可以有永遠的生命，這才是當時的猶太人所理解的永生。所以，這個官員就問做什麼才能好像你一樣「善良」，討神喜悅，做一個完全人。

這就好像你見到自己敬重的老師、見到你仰慕的運動員、一些出色的文學家、科學家,我們面對面見到他們,我們自然就會問「怎樣才能好像你一樣那麼出色?我要做什麼才能成為如同你一樣的人呢?」。這位官的關注也是離不開要如何守律法,去承受永生。這種對話的情況就好像一個自信滿滿的高才生,去問老師問題一樣。以前我在讀書的時候,身邊有一些類似的同學,他去問老師問題不是真的不知道問題的答案,而只是先說一句客氣的說話,其實,他是希望老師可以因著自己出色的表現,而得著老師的稱讚。這就是這位官的動機。他可能並不是想試探主,但卻希望得著稱讚,在眾人面前顯出自己的好和敬虔。

## 二、你是嗎?(路加福音 18:21-23)

**路加福音 18:21-23(經文一)**,這位官員回應說:「這一切我從小都遵守了。」他的意思是:這些律法的東西,我不只是近幾年或現在才開始守著,他從小到現在都已經守住了。「遵守」的意思就是已經行了出來,從年幼的時候,就已經在日常生活中活出神的誠命,這是多麼有自信的回答啊!就好像有人跟你說,基督徒在教會要有事奉才行。然後,他就接著說,他三歲就已經開始作服事了,一直到現在!這樣的回應,表示他最期待會得著什麼呢?當然就是人的讚賞啦!「哇!你真是好厲害啊!從三歲開始到現在就已經在事奉了!」

同樣地,這位官面對著耶穌說永生的代價,答案仍然是指向律法,可能他最期待的一刻終於來臨了,因為他認為自己就是如此的好!律法上的事情,對神、對人的誠命而言,他是沒有半點的做得不好的。因此,他期待著耶穌說:「你已經做得很好,可以承受永生了」。然而,耶穌並沒有如此的回應,因為神知道人的內心,不是稱讚一下「良善的夫子」就可以過關的。反而,耶穌之後就要藉著他的情況,點出他生命中最缺乏的事情。

耶穌對這位官的回應,真的是出人意外。這位官員完全沒有想到耶穌會有這樣的要求!但是,耶穌的回應是這段對話的核心!《馬太福音》、《路加福音》、《馬可福音》三卷書都有記下這段對話,雖然,可能福音書有不同的重點,但是這一句話卻是三卷福音書都完全的一致。耶穌的回應,沒有半點的含糊、沒有稱讚他,反而對他兩個要求:

**第一就是要放棄他手上的財富。**要注意不是把所有的錢給耶穌或是給任何宗教組織、慈善機構,譬如給猶太會堂或給祭司。不是的!而是要這位官變賣一切,把錢直接分給窮人。從關懷貧窮人的角度來看,耶穌的要求是沒有私心的,是一個利他而不利己的要求。

**第二就是要跟隨耶穌,做主的門徒,**如同耶穌當初呼召彼得、雅各等門徒一樣。

耶穌的兩個要求,就是這個官員生命中最缺乏的,願不願意照著去行?這樣才能承受永生。這位官員用行動表示他拒絕了耶穌的呼召。什麼原因呢?答案很簡單:就是他太富足了!捨不得放棄他的錢財,捨不得放棄現在的生活方式,金錢對他來說太重要了。他問的問題是關於承受永生的事情,而他在金錢和生命之間選擇了當下富足的生活。

有一本書談到有一位資深的牧者分享他和一對夫妻進行婚姻輔導的經驗。這位牧師帶領夫婦二人在輔導房間細心檢視生命中的每一方面。由他們各人的童年,到他們談戀愛、有孩子,以及找工作的人生每一個階段都拿來談。甚至到這對夫婦一些生活中夫妻最親密的細節,他們都願意在輔導的過程中和這位牧師分享。其實這是件很好的事情。有一個星期,這位牧師要求和他們談論怎樣運用金錢?當牧師提出這個建議的時候,這對夫婦的反應十分奇怪,他們立即激烈的反對。他們斬釘截鐵地對牧師說:「如果你堅持跟我們談論關於怎樣處理金錢的事情,我們會立即停止接受輔導。因為那是私事!」

這對夫婦可以和牧師談自己的過去、甚至談一些只有夫妻之間才知道的隱私。連這些都可以跟外人講,可見他們和牧師的關係十分要好,是彼此信任的關係。但是一談到錢,就沒得談了。就是運用錢這個題目超過這一切,甚至是要終止輔導。牧師這個經驗讓我們看到,金錢在現代人的心中是多麼的重要,有多麼神聖不可侵犯。就算在基督徒的群體,就算是面對著一個這麼信任的牧者,都是一個禁忌的話題,是不能提及,不能觸碰的。當我看完這故事,彷彿明白到這位富足的官員,當時當面拒絕耶穌的邀請的心情是什麼?就是金錢、富足的生活是在他心目中不能動搖的東西。比起這位尊敬的老師更重要,比起永生更重要!這就是金錢的力量。

**馬太福音 6:24(經文三)**,人是可以把瑪門就是金錢好像神明一樣的去事奉、敬拜。如果基督徒非常愛金錢,它會成為偶像一樣的,吸引人用一生去事奉它,遠離上帝。今天經文所看到的這位官員,他拒絕耶穌的原因就是如此。他真的是放不下財富,他更是不想耶穌來管他如何用錢。這位官十分尊敬耶穌,視祂為偉大的老師。但是講到用錢,就無辦法再談下去了。這裡可以看見一幅清晰的圖畫,就是他在神面前選擇了錢財,而拒絕了神的呼召。我們可以問問自己,如果耶穌現在同樣的在挑戰你,你會如何回應呢?你也許會問耶穌:「有沒有第三條路呢?可不可以又富有又有永生呢?」我也不知道,問一問富足的弟兄姊妹吧!

### 三、在人所不能的事,在上帝都能 (路加福音 18:24-30)

這個官聽完耶穌的挑戰,就很憂愁的走開了,他用行動拒絕了耶穌的邀請.到此,耶穌和官員的對話是完結了,但最重要的教導和解釋的部分是在**路加福音 18:24-30(經文一)**出現.其實看完耶穌和這位官對話這一幕,我們都會好像當時在場見證的門徒一樣,心中充滿著疑惑.耶穌接著說出了祂對錢財的判語:「有錢財的人進上帝的國是何等的難哪!駱駝穿過針眼比財主進上帝的國還容易呢!」這句判語就更加讓使門徒摸不着頭腦了.然而,為什麼門徒會不明白呢?因為對門徒來說,其實這個近前來的官員是一個敬虔、愛神又愛人的典範.按猶太人的傳統,財富可以是從神而來的祝福,有錢是沒有問題的.**箴言 8:20-21(經文四)**.

其實這位有錢的官,他之所以能從小就守誠命,可以把一切的律例都守著,都能行出來,很大的原因是因為他有錢.因為要守全部誠命是要花錢的.每逢節期獻上各種各樣的祭牲,全隻牛和全隻羊是很貴重的;還要奉獻給會堂,修理聖殿的一切設施;又要供養祭司,這些全都是錢!而這位官員又有錢又能夠從小就守律法,對門徒來說他就是進天國的典範.所以,如果連他也進不了天國,那還有什麼人可以得救呢?這就是門徒當時的疑惑,才會表達他們的感受.但是,耶穌清楚的說出就是說難,而且是十分的難,好像「駱駝穿過針」那麼難,這是沒有可能發生的事情!

因為耶穌一個的問題已經說穿了官員的心.他是一個視金錢為人生最重要事情的人,所以他難進天國!金錢的地位在他心中已經上升到可以拒絕神的地步.任何的事情,不論是什麼,只要不是以神居首位,而放在第一的,就是心中的偶像.這官員太看重他所擁有的,在他所擁有的財富和耶穌之間,居然選擇了靠自己所擁有的金錢,那怕可能他的錢是花在守律法事上.這就成為了他回應耶穌的呼召,成為跟隨耶穌的絆腳石.所以,真正的原因並非只是有錢的問題,而是一個人是否肯為主的原故去放下一切?這位有錢人認為要有財富他才能奉獻、獻祭、討神喜悅,他一直是以此來炫耀自己可達到神的標準和律法的要求;以此自豪,期望得到耶穌的稱讚.他不肯為主去放下這一切,因為他認為失去了這些本錢,他就失去了自信、地位、和別人的艷羨的目光,他捨不得放下這些東西.這是當時很多富有階層的猶太人的實況,他們自己卻不知道的問題.連一直跟隨耶穌的門徒都不明白也感到疑惑.

如果耶穌開出條件,比如說:你要奉獻多少?要完成什麼任務?就算再難的事情,這個條件優越的人可能都可以滿有自信的完成.但是,現在耶穌開出的條件是「不能靠自己已經擁有的一切強項和條件」,只能單單倚靠祂,放下自己一直倚賴的條件來跟隨耶穌.這本來是最容易的事情,但對這個人來說卻是最困難的事.

#### 結語:

今天這段經文教導我們一個什麼真理呢?難道真的要我們變賣產業給貧窮人嗎?你可能心中想:「不行啊!我要做一個生活富足又有永生的基督徒!」其實在神的國度裏,祂並不在乎你可以付出多少?可以把什麼獻給神?甚至可以奉獻多少的金錢?而是在乎你是否願意單單為了跟隨耶穌,放下生命認為最重要的事情.這就是做門徒的真正意義.這是要放在心中的真理.財富和有錢從來都不是問題,從《舊約》的教導中已經明白了,但是我們不能因追隨基督的原故而放棄財富就是問題的癥結.我們要有一顆隨時準備為主放下一切!

我岳父大人以前就是消防人員.他說平時在沒有火災的日子,日子過得十分平靜.工作上好像沒什麼壓力,可以享受工作:除了訓練,還可以打排球,十分平安.但是,一旦有火災的時候,消防員的就要立刻把手頭上一切都放下,不論是正在吃飯;正在洗手間...,都一定要立即放下一切,然後穿戴好制服和裝備,趕去火場救火救人.

放下一切追隨基督就是這個意思.記不記得耶穌如何的呼召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馬太福音 4:18-22(經文五)**,同樣的,耶穌是在這段經文直接的對他們說:「你要來跟從我」,然後他們就捨下一切捕魚為生的工作,跟從了主耶.事實上,耶穌不是要專門的去難為這位官員,而是作主的門徒本來就應該是這樣.所以,當財富成了一樣不論什麼處境之下都不能放下的事情,其實它和偶像沒有什麼分別!如此,財富就成了跟隨主耶穌的絆腳石!

你可能會說:我並不看重錢,在我的心目中,錢的地位很低.也許,這可能還算是好的事情.想一想,在你的生命中有什麼是最放不下的呢?大到足以使你選擇要它、受它的影響,而成了跟從神的絆腳石?可能是一段段糾纏不清的關係?可能是自己的脾氣,常常傷人?可能是懶散的生活習慣?又可能是那種不能改變、不願意改變的安穩生活方式...我們都需要像這位官一樣,來到神的面前,聆聽耶穌向我們每一個人發出獨特的呼召.求聖靈提醒我們,我還缺少什麼?我需要放下什麼?去跟從神.這是主向所有人所發出的挑戰!

今天的經文重點並不只是錢,而是要教導我們懂得做選擇:在世界和 神之間做出選擇.什麼是你該放手的時候?聖靈會提醒你;什麼是福音的需要?什麼是教會的需要?我們若是知道,但該如何去行,是你要在神面前做的決定.我們和這位官很相似,我們也可能都有一樣的掙扎.願我們都學習順服,回應 神的呼召.我們當怎樣向 神說「是」呢?財主如何能進天國呢?靠自己是永遠不能的!這全是 神的恩典!主耶穌已經向我們提供了答案,「在人所不能的事,在上帝都能.」我們只管倚靠 神,去學習放下的功課!